

完善增值税法律体系的重要基石

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 | 李旭红

摘要：作为我国第一大税种，增值税的法治化进程不仅是对改革成果的制度性巩固，更是对税收法定原则的全面践行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》的正式颁布，对于完善增值税制度、增强税制的确定性意义重大。

关键词：增值税法；增值税制度；税收法定 **中图分类号：** F812

2024年12月25日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增值税法》）由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正式通过，成为我国税收法治化建设的重要里程碑。近日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正式颁布，为完善增值税法律体系奠定了重要的基础。作为我国第一大税种，增值税自1994年税制改革以来，经历了“营改增”、税率简并、留抵退税等一系列重大改革，其法治化进程不仅是对改革成果的制度性巩固，更是对税收法定原则的全面践行。而《条例》的颁布对于完善增值税制度，增强税制的确定性而言具有重要意义。

完善增值税制度，提升税制确定性

增值税制度既包括《增值税法》，也包括《条例》及各项配套政策。《条例》是对《增值税法》最为权威及重要的细化，对于纳税人及税收的征收管理而言均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

增值税影响千家万户，对于企业而言，每一笔交易支付的时候均需要有对应的合法凭证，无论是货物、服务、无形资产还是不动产，只要是应税范围就需要开具发票，这不但保障了税收来源，也规范了企业财务管理的合法合规。《条例》的颁布，为广大纳税人的各项经营业务提供了明确的法律遵循和依据，对增强税制的确定性、提升纳税人的主动遵从度均具有重要意义；此外，通过法定化程序约束行政自由裁量权，为纳税人权益保护构筑了重要的防线。

稳定市场预期，优化税收营商环境

《条例》的颁布为稳定市场预期和优化税收营商环境提供了关键制度支撑。一方面，稳定的税制更加有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，稳定投资预期，对于吸引投资以及实现经营的可持续性更为重要。《增值税法》和《条例》有利于巩固过去10年我国在增值税改革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效，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，增强

市场主体的信心，为我国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。另一方面，当前宏观经济政策的关键任务之一，是通过制度性的优化为经营主体创造更好的营商环境，增强市场主体信心和经济发展动力。比较世界各国的发展规律，对于经济发展水平、市场成熟度较高的国家而言，良好的税收营商环境是投资者决策的重要影响因素。因此，当我国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，增值税完成立法以及《条例》的颁布，是我国优化税收营商环境的制度安排。

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，促进要素自由流通

《条例》的颁布对推动区域均衡发展、与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具有战略意义，其制度创新在调节区域税负分配、优化要素流动效率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。在要素市场化配置层面，增值税抵扣链条的完善程度直接影响市场统一性，《条例》明确了应税范围及抵扣范围、细化抵扣

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增值税制度

中国政法大学财税法研究中心主任 | 施正文

摘要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》的出台对构建配套衔接的增值税制度体系意义重大，主要体现在落实税收法定原则、落实立法授权和强化纳税人权益保护三个方面。同时，还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、完善增值税抵扣规则、规范税收优惠政策，营造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制度环境。

关键词：增值税法；实施条例；增值税制度体系 **中图分类号：**F812

2025年12月25日，国务院公布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自2026年1月1日起，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增值税法》）同步施行。

《条例》的出台对构建配套衔接的增值税制度体系意义重大

《条例》的出台具有多方面重要意义，主要体现在落实税收法定原则、落实立法授权和强化纳税人权

益保护三个方面。

一是《条例》的制定旨在进一步落实税收法定原则，保障《增值税法》的顺利实施。我国增值税制度由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下位的财税规范性文件等共同组成，《条例》发挥“承上启下”的作用。《条例》对于现行一些通过规范性文件颁布实施的改革措施、行之有效的长期政策，通过行政法规予以规定，有效提升了增值税制度的效力位阶。

二是《条例》对《增值税法》中

的授权条款进行明确和细化，一方面推出具备改革条件的政策措施，落实《增值税法》中预留的改革要求；另一方面，对《增值税法》中的概念和基本制度进行细化和解释，为下位规范性文件的衔接配套提供规范坐标与制度接口，有利于增强增值税税制的明确性和可操作性。

三是《条例》秉持《增值税法》规范增值税征收和缴纳，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的立法宗旨，多处回应了增值税征税范围、抵扣机制和征

标准、简化抵扣程序等，有利于专业化分工，促进了要素的自由流动，提升了资源配置的效率，助力推动统一大市场的建立。

夯实税收基础，发挥增值税主体税种作用

《增值税法》和《条例》巩固了增值税的主体税种地位，为收入稳

定性和增长提供制度保障，通过扩大税基，确保税收来源的广泛性，为国家财政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。

首先，《条例》界定增值税的征税范围、税率及计税方法等核心要素，明确价外税性质并要求单独列明税额，提升税负透明度以减少征管争议。其次，通过简化汇总申报审批流程，降低跨区域企业合规成

本。最后，在完善增值税抵扣链条方面，通过细化销售额的定义，明确其涵盖货币和非货币形式的经济利益（如无形资产转让、技术服务等），不仅提升了税基计算的透明度，也确保了不同交易模式下税负的公平性，从而在制度层面构建起更加完整、高效的增值税抵扣体系。□

责任编辑 李艳芝